

中标候选人公示

投资项目代码	2109-440111-04-01-167624							
投资项目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云港城项目 4#地块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工程							
标段(包)名称	云港城项目 4#地块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工程							
公示名称	云港城项目 4#地块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开标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9 时 30 分							
评标情况	本项目评标结果如下：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技术标得分	经济标得分	综合得分		
	1	广东永鑫建设有限公司		27.2	68.36	95.56		
	2	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4.65	68.54	93.19		
	3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2.9	68.64	91.54		
	4	广东力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28	69.44	90.72		
	5	广东可信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37	68.17	90.54		
	6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1.6	67.47	89.07		
	7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23.45	65.44	88.89		
	8	广东科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2.32	65.91	88.23		
9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42	66.66	87.08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未提交投标人声明不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惠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职称不符合招标公告要求。</p>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候选人代码	排名	投标报价	质量承诺	工期(交货期)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条件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拟派项目负责人职业资格



广东永鑫建设有限公司	91440101718172119F	1	3995.433623 (万元)	1. 本工程应达到《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等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相关合格质量要求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2. 如技术文件、设计图纸(含设计说明)中确定适用的技术标准或规范要求、检验测试要求及验收要求不一致时,本工程实施按其中标准较高、要求较严格的要求执行	总工期: 241 日历天, 开工日期: 暂定为 2025 年 7 月 23 日(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由监理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开工当日即计算工期, 如暂定开工日期与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不一致时, 本工程竣工日期在总工期不变情况下相应顺延或提前); 竣工日期: 暂定为 2026 年 3 月 20 日	资格情况: 完全响应,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曹胜根	资质资格: 粤 1442006200700107 业绩: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1440101734900876F	2	4006.153439 (万元)	按招标文件要求	203 日历天	资格情况: 完全响应,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黎增	资质资格: 粤 1442014201529019 业绩: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91440101190435012D	3	4131.327615 (万元)	按招标文件要求	241 日历天	资格情况：完全响应，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陈启生	资质资格：粤1442006200803842 业绩：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异议受理部门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云霄路 88 号戴斯酒店 A 栋写字楼 3 楼 303			
异议受理部门 联系人	钟工			联系电话	020-38248006			
招标人上级单位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投诉电话	020-83742515			
招标人廉政举报电话	020-38332829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研究和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	020-86210407			
联系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23 号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二楼							
公示开始时间	2025 年 07 月 16 日 18 时 00 分			公示结束时间	2025 年 07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			
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p>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未提交投标人声明不符合招标公告要求，不通过资格审查；惠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职称不符合招标公告要求，不通过资格审查。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以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②详见投标文件公开。</p>							
说明：异议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招标人名称：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7 月 16 日

